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10674

台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二字第109300586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二殯儀館二期工程期間第2階段作業車輛停放規定公告1份

地址：10668臺北市辛亥路3段330號

承辦人：陳竣稚

電話：02-87329686轉29753

傳真：02-87329790

電子信箱：fbm_a10225@mail.taipei.gov.tw

主旨：檢送本處修正「第二殯儀館二期工程期間第2階段作業車輛停放規定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維持現場車輛動線順暢，本處調整禮廳布場車輛停放時間上限為30分鐘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和越花藝股份有限公司、東京花藝有限公司、合谷鮮花店、花林鮮花坊、第一家蝴蝶蘭花坊、美麗花藝設計坊、高師傅花藝社、荳薪花研有限公司、三菁鮮花店、凱嫻花藝店、芡心花藝有限公司、花藝工坊、聖安有限公司、新芳花藝設計有限公司、景順花店、佳盈鮮花店、百悅鮮花店、佛化靈儀社股份有限公司、慕夏花坊、合谷鮮花店(臺北)、國花鮮花店、天美花藝、新驕花藝有限公司、沅藝花藝坊、台北市花綠小站花店協會、浦津禮儀、宏生禮儀有限公司、聖安鮮花坊、花龍鮮花店

處長 洪進達

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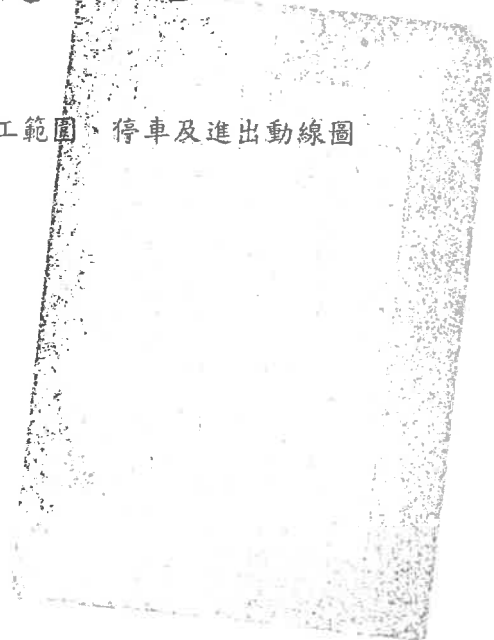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二字第10930058672號

附件：1090519第二殯儀館二期工程第2階段作業施工範圍、停車及進出動線圖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第二殯儀館二期工程期間第2階段作業車輛停放規定」。

依據：臺北市市立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辦法第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景仰樓至真一至三廳禮廳布場車輛臨時作業區（如圖示藍色區域），僅供景仰樓1樓禮廳布置車輛臨停卸貨使用（限停30分鐘，裝卸貨完畢應即駛離），作業區推車遵行方向，請由至景仰樓志工服務區旁斜坡道至各禮廳；景仰樓地下1樓車位僅供景仰樓2、3樓禮廳及真愛室1、2、3佈置車輛臨停（限停30分鐘，裝卸貨完畢應即駛離），前開布場車輛僅得停放卸貨區域。
- 二、治喪民眾、載送食品花籃、樂隊及宗教執事人員等自小客車、休旅車及廂型車請停放一般汽車格位，禁止停放上開臨時作業區及景仰樓地下1樓車位。
- 三、公務臨停區（如圖示紫色區域）僅供公務車輛臨停使用，非公務車輛不得停放。
- 四、自即日起第二殯儀館側門旁巷道將調整為汽機車雙向出

入，欲前往火化場車輛請由該巷道進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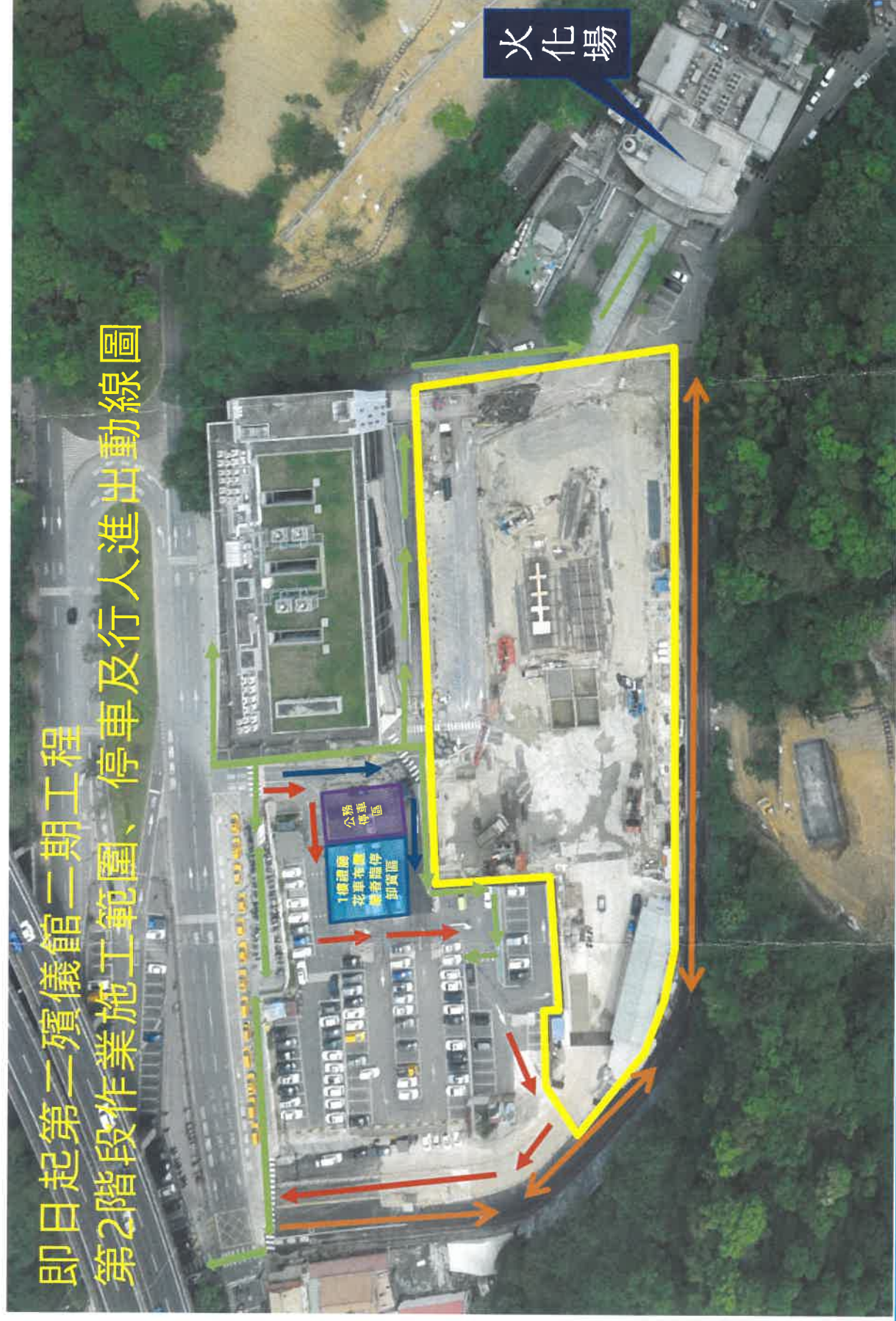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違反本規定者，依臺北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8條第2項及第24條規定裁罰。

六、本公告自即日起實施，原本處109年4月24日北市殯儀二字第10930045512號公告修正「第二殯儀館二期工程期間第2階段作業車輛停放規定」自即日起廢止。

處長 洪進達



即日起第二殯儀館二期工程
第2階段作業施工範圍、停車及行人進出動線圖



圍籬範圍：—— 一般車輛臨時停車線：—— 行人動線：——
殯儀、禮廳布置業者車輛動線：——